

河南省水利基本建设 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站文件

豫水质检安〔2021〕1号

关于加强中心站疫情防控期间物流安全管控 的通知

站属各部门：

为进一步配合沙澧产业区管委会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的疫情防控工作安排，更好的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关于物流快递的安全防控问题，阻断疫情传播。现将疫情防控期间物流安全管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在疫情防控期间，站内职工个人物流及快递，禁止寄送至中心站。

二、办公快递及文件，统一在门卫室进行消毒杀菌后，由本人登记领取。

三、如因公出差在外人员，允许代收的办公快递及文件，在移交办公快递及文件时需进行消毒杀菌。

四、需要寄出的办公快递及文件，由寄出本人进行消毒杀菌后交于综合保障部并登记。

五、各分站、各项目实验室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措施，加

强“人”“物”同防。

六、本通知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开始执行，请各部门相互转告。

